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楊曼玉

電話:(03)3322101分機7583

電子信箱: janu19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11月25日 發文字號:桃教特字第1080103934號

速別: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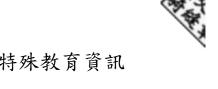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1080103934 Attach01.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補助中原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暨特殊教育中心辦理「12年國民基本教育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~以社會技巧課程為例」研習實施計畫1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中原大學108年11月18日原研字第1080004194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:
  - (一)研習時間:108年12月7日(星期六)上午8時50分至下午4時10分。
  - (二)研習地點:中原大學全人教育村南村2樓207教室(桃園市中壢區中北路200號)。
  - (三)研習對象:特殊教育學校、高中(職)及國民中、小學之 特教教師及相關輔導人員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:請於108年12月3日前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大專特教研習網頁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







/study.php?unit\_type=2)查詢(關鍵字:登錄單位/中原 大學)及報名;錄取名單將公布於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 網」;報名經審核錄取後,因故無法出席時,請於研習 開始前3天 辦理請假,以便備取者依序遞補。

三、研習人員請貴校依教師請假規則等相關規定本權責核予公 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電2019/11/25文 交 08:58:58 章



